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碩士班轉校招生名額、資格條件及審查程序_清華

學院	系/所/學位學程	名額	系/所/學位學程自訂資格條件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交通)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陽明)	審查方式	考試日期	系/所/學位學程指定繳交資料
人文社會學院	人類學研究所	3	學業總平均成績須達 80(含)以上。	族群與文化碩士班	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7 月 25 日	1.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。 2.推薦信二封。 3.研讀計劃書。 4.論文或研究報告一至二篇。
	中國文學系	2	全年學業平均成績 80 分(含)以上。		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8 月 6 日	1.名次證明。 2.大學歷年成績單。 3.學習研究計畫書(系所網頁下載指定格式)。 4.自傳(中文，限 2 頁以內)。 5.個人資料表(系所網頁下載指定格式)。 6.研究論文一篇或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。
	哲學研究所	3			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7 月 23 日	1.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。 2.學習研究計畫書。 3.自傳。 4.個人資料表(格式自訂)。 5.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。
工學院	化學工程學系	2	學業總平均成績須達 75(含)以上。	人社學院、管理學院(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除外)、客家院各系所及聲音與音樂創意科技碩士學位學程、網路工程研究所、多媒體工程研究所	牙醫學院、護理學院、人文與社會科學院各系所及醫學院(除生理學研究所、藥理學研究所、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)之各系所、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	書面審查		名次證明、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、原就讀學校推薦信 1 封、本系教授推薦信 1 封、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,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、參加社團活動情形。
	生物醫學工程研究所	2		人社學院、管理學院、客家院各系所及生醫工程研究所	護理學院、人文與社會科學院各系所及衛生福利研究所、醫務管理研究所、生物醫學工程學系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。 2.推薦函 2 封(系所網頁下載指定格式)。 3.個人資料表(系所網頁下載指定格式)。 4.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論文發表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、參加社團活動情形等。
	奈米工程與微系統研究所	5	申請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（含）以上。			書面審查	以系所網頁公告日為準	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、推薦信 2 封。
	動力機械工程學系	5	申請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（含）以上。		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（轉學生須包函轉學前成績）。 2.推薦函乙封（含）以上。 3.個人資料表（系所網頁下載）。 4.研究計畫書（格式自訂）。 5.自傳。 6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(如研究或工作報告書等)。

學院	系/所/學位學程	名額	系/所/學位學程自訂資格條件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交通)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陽明)	審查方式	考試日期	系/所/學位學程指定繳交資料
共同教育委員會	學習科學研究所	5		教育研究所 英語教學研究所		書面審查		1.碩士班歷年成績單正本。 2.本所教師推薦函至少 1 封(願意推薦與指導)。 3.自傳(限 2 頁以內)。 4.個人資料表(格式自訂，限 1 頁以內)。 5.學習研究計畫書(字體 12 號,1.5 倍行距,至多 5 頁)。 6.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，如：專業報告、著作、論文發表、語文能力證明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、工作經驗證明、證照、專利或發明、全國性競賽成績單、個人榮譽事蹟證明。
科技管理學院	服務科學研究所	2		管理學院	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系所另行通知	1.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(轉學生需包含轉學前之成績)。 2.推薦函 2 封（格式自訂）。 3.個人資料表中、英文各一份（格式自訂）。 4.自傳中、英文各一份（格式自訂）。 5.學習研究計畫書（格式自訂）。 6.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論文發表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、參加社團活動情形等。
	科技法律研究所	2	學業平均成績 80 分(含)以上。	科技法律研究所	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系所另行通知	請至科法所網站下載「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書面審查資料表」，依其規定繳交。
	計量財務金融學系	3	學業總平均成績須達 80(含)以上。	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		書面審查		1.歷年成績單(含排名)。 2.自傳。 3.推薦函 1 封。
	經濟學系	5	學業平均成績 80 分(含)以上			書面審查		1.歷年成績單(含排名) 2.自傳與讀書計畫(格式自訂) 3.推薦函 2 封(格式自訂) 4.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
原子科學院	工程與系統科學系	5			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。 2.轉校原因說明。 3.簡歷及自傳。 4.研究計畫書。 5.推薦信 2 封。 6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(如專題報告、論文發表、英文能力證明、獲獎紀錄等)。
	生醫工程與環境科學系	4	欲申請者須先取得本系指導教授同意函。(形式不拘)	環境工程研究所、生醫工程研究所	生物醫學工程學系、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。 2.自傳與讀書計畫。 3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。

學院	系/所/學位學程	名額	系/所/學位學程自訂資格條件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交通)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陽明)	審查方式	考試日期	系/所/學位學程指定繳交資料
	核子工程與科學研究所	3		加速器光源科技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	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系所另行通知	1.名次證明。 2.大學歷年成績單(轉學生需包含轉學前之成績)。 3.推薦函 2 封。 4.學習研究計畫書。 5.中文自傳。 6.個人資料表(系所網頁下載指定格式)。 7 其他有利申請資料。
理學院	化學系	5	學業總平均成績須達 75(含)以上。	應用化學系分子科學碩士班、應用化學系	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7 月 25-26 日	1.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。 2.原就讀學校推薦信 1 封、本系教授推薦信 1 封 (格式自訂) 。 3.研究計畫書(格式自訂)。 4.個人資料表(格式自訂)。 5.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(專題研究報告、英文能力證明影本等)。
	天文研究所	2			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（含名次證明）。 2.推薦書三封。 3.研究計劃書（格式自訂）。 4.中、英文自傳。
	物理學系	3		電子物理系、物理研究所	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單。 2.推薦信 2 封。 3.書面轉校理由。 4.研究計劃書（格式自訂）。 5.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論文發表、全國性競賽成績單等。
	數學系	2		應用數學系、應用數學系數學建模與科學計算碩士班		書面審查		1.碩士班一年級(上、下學期)成績單。 2.大學歷年成績單及名次證明。 3.推薦函 2 封。
電機資訊學院	光電工程研究所	3	學業總平均成績須達 70(含)以上。	光電學院各系所、光電工程學系、顯示科技研究所	生醫光電研究所	書面審查 50% 口試 50%	系所另行通知	1.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。 2.推薦書 2 封(本所網頁下載)。 3.學習研究計畫書(格式自訂)。 4.個人資料表(本所網頁下載)。 5.轉校原因說明。 6.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(例如：著作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等)。
	資訊工程學系	10	檢附大學歷年中文成績單，其餘條件於收件後書面審查決定。	資訊學院、電機學院各系所	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(轉學生需包含轉學前之成績)。 2.自傳與讀書計畫。 3.推薦函 2 封。 4.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論文發表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、參加社團活動情形等。

學院	系/所/學位學程	名額	系/所/學位學程自訂資格條件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交通)	不得申請系/所/學位學程(陽明)	審查方式	考試日期	系/所/學位學程指定繳交資料
	資訊系統與應用研究所	3	檢附大學歷年中文成績單，其餘條件於收件後書面審查決定	資訊學院、電機學院各系所	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(轉學生需包含轉學前之成績)。 2.自傳與讀書計畫。 3.推薦函 2 封。 4.其他有利申請之資料，如：專題報告、著作、論文發表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、參加社團活動情形等。
	電機工程學系	3	學業總平均成績必須在70(含)分以上。	電機學院各系所		書面審查		1.大學及碩士班歷年成績單 2.推薦函 2 封(本系網頁下載) 3.學經歷表(格式自訂) 4.學習研究計畫書(格式自訂) 5.轉校原因說明 6.指導教授意向書 7.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，如：著作、獎學金及其他獲獎資料證明等。